

區載佳：署方不應就業主維修工程提供價格

香港電台 – 2013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一下午 5:24



在屯門舉行的地方行政高峰會，有地區人士關注有舊樓大廈業主維修時因「不知價」，承辦商因而出「天價標」，希望政府能提供維修價格。

屋宇署署長區載佳表示，署方為執法機構，不應向業主提供維修價格，加上維修的規模由業主決定，當局難提供合理價錢。但他表示「強制驗樓計劃」有列明維修的標準及指引，可作為基礎給業主判斷是否「天價」。